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

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郑燕飞等7名交易对方购买标的公司苏州岚创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岚创科技”）100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因筹划本次交易相关事项，公司股票自2026年7月27日开市起停牌。

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（2026年6月26日）至停牌前最后1个交易日（2026年7月24日）的收盘价格及同期大盘及行业指数如下：

项目	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（2026年6月26日）	停牌前最后1个交易日（2026年7月24日）	涨跌幅
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（元/股）	19.54	19.01	-2.71%
创业板指数（399006.SZ）	4,194.21	3,480.87	-17.01%
仪器仪表（850731.SL）	7,699.92	6,065.90	-21.22%
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幅			+14.30%
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涨跌幅			+18.51%

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期间，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下跌2.71%，同期创业板指数（399006.SZ）累计下跌17.01%，仪器仪表（850731.SL）累计下跌21.22%。剔除上述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，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20个交易日期间内的累计涨跌幅均未达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相关标准，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12日